

监理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溧阳时代新能源一期 5.04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

编号：003（安全文明）

致：江苏启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事由：关于现场施工吊装事宜

内容：我监理单位在 2017 年 6 月 16 日现场巡视检查过程中，发现你单位在现场吊装的过程中，存在以下问题：

- 1、现场没有专职安全人员进行全程把控与调度。
- 2、吊装前，未及时对工人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工作。
- 3、吊装前，未及时对吊车司机证件及吊车质检报告进行报审。
- 4、在存在交叉作业的情况下，无视吊装危险及其他施工人员的安全，将扁钢进行散装起吊。
- 5、安全警示绳，现场只进行一面围护，不能对坠物区域起到有效的警示作用，要求安全警示绳最少三面围护，可以留一面走叉车，但必须有管理人员现场指挥，禁止其他单位的人员通过吊装危险区域。

针对以上出现的安全隐患，要求你单位立即进行整改，保证现场吊装的安全性，并按已下发的《现场管理考核办法》对你单位进行 500 元的处罚（大写：伍佰元），望你单位认真对待，引以为戒，如果再次出现类似情况，将会加大处罚力度；对施工现场违反《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办法》及“十不吊”原则进行危险施工操作，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，将由你单位自行承担。

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生金文

日期：2017 年 6 月 16 日

注本表一式 3 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 1 份。